APR292020_05B2203 · EB-1A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 行政上诉办公室非先例决定

案号：6506742 日期：2020年4月29日

对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表格 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杰出能力）

申请人是一名人权和环境权利教育工作者，寻求被归类为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参见《移民与国籍法》（本法）第203(b)(1)(A)条，8 U.S.C. § 1153(b)(1)(A)。这一第一优先类别使移民签证可提供给那些能够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证明其杰出能力、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的人。

德克萨斯服务中心审理主任驳回了该申请，认定申请人仅满足了两项初始证据标准，而她必须至少满足三项。

在本程序中，申请人负有证明其符合所请求福利资格的责任。参见本法第291条，8 U.S.C. § 1361。经重新审查，我们将驳回上诉。

一、法律

本法第203(b)(1)条规定，具有杰出能力的外国人可获得签证，如果：

(i) 该外国人在科学、艺术、教育、商业或体育方面具有杰出能力，该能力已通过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得到证明，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其领域内得到认可，

(ii) 该外国人寻求进入美国以继续在其杰出能力领域内工作，且

(iii) 该外国人进入美国将未来实质性惠及美国。

“ 杰出能力 ” 一词仅指那些 “ 已上升至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极小百分比 ” 的个人。8 C.F.R. § 204.5(h)(2)。实施条例8 C.F.R. § 204.5(h)(3)规定了一项多部分分析。首先，申请人可以通过一次性成就（即一项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来证明持续赞誉及其成就在领域内得到认可。

如果该申请人未提交此证据，则其必须提供足够的合格文件，满足8 C.F.R. § 204.5(h)(3)(i)-(x)所列十项类别中至少三项（包括奖项、某些媒体上的已发表材料以及学术文章等项目）。

当申请人满足这些初始证据要求时，我们随后在最终实质审查中考虑所提供材料的整体情况，并评估记录是否显示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以及是否证明该个人属于其努力领域最顶端的极小百分比。参见 Kazarian v. USCIS, 596 F.3d 1115 (9th Cir. 2010)（讨论两部分审查，即先对文件进行计数，然后，如果满足所需标准数量，则在最终实质审查的背景下予以考虑）；另参见 Visinscaia v. Beers, 4 F. Supp. 3d 126, 131-32 (D.D.C. 2013)；Rijal v. USCIS, 772 F. Supp. 2d 1339 (W.D. Wash. 2011)。这一两步分析与我们的裁定一致，即“ 真相不应仅由证据的数量决定，而应由其质量决定 ”，也与以下原则一致：我们审查“ 每一件证据的相关性、证明价值和可信度，无论是单独审查还是在证据整体的背景下审查，以确定待证明的事实是否很可能为真。 ” Matter of Chawathe, 25 I&N Dec. 369, 376 (AAO 2010)。

二、分析

申请人表明自2004年起在巴西的_____担任教授。

A. 证据标准

由于申请人未表明或证明其曾获得重大、国际公认的奖项，她必须满足8 C.F.R. § 204.5(h)(3)(i)-(x)中至少三项替代监管标准。审理主任认定申请人仅满足了两项证据标准，即8 C.F.R. § 204.5(h)(3)(iv)项下的评审工作和8 C.F.R. § 204.5(h)(3)(viii)项下的领导或关键角色，下文将进一步讨论。在上诉中，申请人证明其在专业出版物上撰写了学术文章，从而满足8 C.F.R. § 204.5(h)(3)(vi)。

由于申请人已表明其满足三项标准，我们将在下文的最终实质审查中评估证据的整体情况。1

B. 最终实质审查

由于申请人提交了所需的初始证据，我们将评估其是否以优势证据证明其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2

1 参见 USCIS政策备忘录 PM 602-0005.1，《对随某些 I-140 表格申请提交的证据的评估；对审理官现场手册（AFM）第22.2章的修订》，AFM 更新 ADJ 1-14 13（2010年12月22日），https://www.uscis.gov/policymanual/HTML/PolicyManual.html（规定仅客观满足第一部分的监管标准本身并不能确立个人符合本法第203(b)(1)(A)条项下杰出能力个人分类的要求）。
2 参见 USCIS政策备忘录 PM 602-0005.1，同上，第14页（指出此类赞誉必须保持并

其属于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极小百分比，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内得到认可。在最终实质审查中，我们分析申请人的成就并权衡证据的整体情况，以确定其成功是否足以证明其在努力领域中具有杰出能力。参见本法第203(b)(1)(A)(i)条；8 C.F.R. § 204.5(h)(2), (3)；另参见 Kazarian, 596 F.3d at 1119-20。3 在本案中，我们认定申请人未表明其资格。

记录显示，申请人于2000年从~_____ _____毕业，获教育学学位，并于2005年从l_____ luniversitario获得健康与环境科学教育硕士学位，于2015年从Universid~dl_____ I获得教育学博士学位。此外，如上所述，申请人自2004年起受雇于I_____ I担任教授。此外，她于2005年至2010年间在l_____ I I_____ I内担任多个市政职务，如社会服务秘书、社会服务副部长以及项目与方案协调员。此外，她于2004年至2005年担任l_____ I I_____ I的协调员。如上所述，申请人评审了他人的工作，撰写了学术文章，并履行了领导或关键角色。然而，记录并未证明其个人和职业成就反映了国会所设想的“ 在该领域内广受赞誉的职业生涯 ”。H.R. Rep. No. 101-723, 59 (Sept. 19, 1990)。

关于申请人担任他人工作的评委，评估其经历的重要性是适当的，以确定此类证据是否表明该高度限制性类别所要求的杰出能力。参见 Kazarian, 596 F. 3d at 1121-22.4 记录显示，申请人作为I____I考试委员会的一员，在2015至2016年间评审了约八名学生的期末论文。此外，她于2015年协助考试委员会评估一门工程课程的教师。在此，申请人的评审经历主要涉及评估学生和有志专业人士的工作。比较 Matter of Price, 20 I&N Dec. 953, 954 (Assoc. Commr. 1994)（USCIS长期以来一直认为，即使是在大联盟级别比赛的运动员也不自动符合“ 杰出能力 ”标准）。此外，她未能证明这些事例使她跻身其领域最顶尖的一小部分人之中。参见 8 C.F.R. § 204.5(h)(2)。实施该法第203(b)(1)(A)(i)条的拟议法规的评注规定，“ 国会意图为杰出能力外国人设定非常高的标准，这反映在本法规中，即要求申请人提供比 ”较低类别“ 所要求的更广泛的文件 ”。56 Fed. Reg. 30703, 30704 (1991年7月5日)。例如，她未说明其评审学生和为一门课程挑选教师的经历与领域内最顶尖的其他人相比如何。

此外，申请人未证明其在两年期间内的两次评审实例有助于认定其在该领域拥有广受赞誉的职业生涯，或表明

并提供 Black's Law Dictionary 对“ sustain ”的定义，即支持或维持，尤其是长时间地，以及长时间地持续作出努力）。

3 同上，第4页（指示USCIS官员在整体考虑申请时应将证据一并评估，以确定申请人是否以优势证据确立了移民类别所需的高水平专业知识）。

4 另参见 USCIS政策备忘录 PM 602-0005.1，同上，第13页（指出应评估个人的参与情况，以确定其是否表明属于已上升至努力领域最顶端并享有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的极小百分比之一）。

所需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见H.R. Rep. No. at 59及该法第203(b)(1)(A)条。例如，申请人未能证明她因评判学生学期论文和遴选一名教师的工作而获得该领域的广泛关注，超出I I。此外，在考试委员会任职并不自动表明个人在其领域最顶端具有杰出能力和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若无证据表明她与同领域其他人有所区别，例如证明她一贯评审或评判其领域内公认的、受赞誉的专家的历史，申请人未能表明其评判经历使她跻身于已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见8 C.F.R. § 204.5(h)(2)及56 Fed. Reg. at 30704。

同样，作者身份和发表并不自动使人处于该领域顶端。5 记录显示，申请人在2015年至2016年间在Revista Dominus上发表了15篇文章。此外，她在2016年出版了两本书，并在2004年出版了一本书。然而，申请人未能证明她在提交申请前两年内发表15篇论文和两本书的发表记录，与拥有受赞誉工作的职业生涯并持续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相一致。她未提交证据显示其作者身份的重要性，或她的整体发表成果与被视作该领域最顶端其他人的比较情况。见H.R. Rep. No. at 59及该法第203(b)(1)(A)条。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其作者身份反映她属于其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见8 C.F.R. § 204.5(h)(2)及56 Fed. Reg. at 30704。

此外，引用历史或她书面作品影响力的其他证据，可以作为判断其出版物对该领域产生影响和获得认可、以及此种影响是否持续的指标。例如，对申请人所著文章的众多独立引用，可以提供有力证据证明其工作已获认可，且其他人权和环境权利教育者受到其工作影响。根据Kazarian案，596 F. 3d at 1122，在最终实质审查阶段进行此类分析是适当的。在此，申请人提供了两篇引用其书面作品的文章。虽然对其作品的引用表明其领域内至少有少数其他人注意到了它，但申请人未能证明此类引用足以表明该领域对其兴趣程度与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相称。见该法第203(b)(1)(A)条。此外，申请人未能表明对其作品的有限引用所代表的关注程度，与处于其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人相一致。见8 C.F.R. § 204.5(h)(2)及56 Fed. Reg. at 30704。关于她的职务，如上所述，申请人受雇为I I的教授，此前曾在~担任市政职务，并担任c=]的协调员以及I I一门课程的讲师和edao协调员，以及._____ __,的研究生协调员。尽管她记录了自己的职业生涯，但她未能证明她在雇主之外获得了该领域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见该法第203(b)(1)(A)条及56 Fed. Reg. at 30704。例如，I I兼职市政秘书，负责~高等教育，表示申请人"为 开展了她的不朽工作，显著发展了我们的

5 另见USCIS政策备忘录PM 602-0005.1，supra，at 13（规定应对出版物进行评估，以确定它们是否表明属于已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端并享有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一）。

地方经济，扩展学术资源，并为I !公民提供无数就业机会。" 在此，J !评论了申请人对I I的有限、地方性影响，但未讨论她如何在全国或国际范围内获得认可。

同样，_____ _，._____--t-in_d_i_c_a_t_e_,d的学术负责人表示，申请人"创建了许多新课程和项目，这些课程和项目继续使..,_____-!I在其他大学中脱颖而出"，"带领她的学生在我们的研究生项目中产出最全面、科学严谨且进步的研究"，并"建立了教学指南和标准化方法，提升了学生入学率和课堂出勤率。" 虽然I I向l l描述了申请人的各种成就，但他未解释这些成就是否获得了与处于该领域最顶端那一小部分人相一致的关注程度。见8 C.F.R. § 204.5(h)(2)。

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她跨越15年以上的职业生涯，包括 或l I，代表了受赞誉工作的职业生涯，并在~ D I I维持了其工作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见H.R. Rep. No. at 59及该法第203(b)(1)(A)条。尽管申请人的推荐信表明了其职业成就，但它们未显示她的职务如何导致其领域内的广泛赞誉、她如何吸引了更大领域的显著关注，或整体领域认为她处于该努力领域的最顶端。见8 C.F.R. § 204.5(h)(2)及56 Fed. Reg. at 30704。

除申请人满足的三项标准外，我们考虑记录中的额外文件，以确定证据总体是否表明资格。在此，基于下文讨论的理由，我们认定证据未能证明申请人已获得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并属于其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申请人提交的证据反映她收到j I的"掌声动议"，因其"作为公仆勤勉专注地投入工作，并努力解决问题和寻求沙龙[sic]。" 然而，申请人未能表明该奖项反映了该领域对其卓越表现的国家或国际认可。虽然I I认可了申请人在地方层面的成就，但她未能证明她因获得该市政奖项而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见该法第203(b)(1)(A)条。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获得此类地区奖项代表个人属于已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见8 C.F.R. § 204.5(h)(2)及56 Fed. Reg. at 30704。

此外，如上所述，申请人是....I __ __.考试委员会的成员。虽然申请人参与为一门课程选择教授，但她未能证明她对该委员会的参与具有某种显著性或获得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见该法第203(b)(1)(A)条。例如，她未提交证据表明其成员身份获得广泛媒体报道从而引起显著关注。见56 Fed. Reg. at 30704。此外，她未能证明她在这一单一协会的成员身份反映了已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见8 C.F.R. § 204.5(h)(3)。

关于媒体报道，申请人提供了来自clickl~-~~om和odebateon.com的四篇文章；然而，这些文章均未反映关于她的已发表材料。相反，这些文章

引用申请人作为I 的代表，其中她针对一个D市镇问题提供引述。同样，申请人提交了来自I l.rj.gov的大约40篇文章，akr至pless releases，其中文章引用申请人关于I 的公告或项目。在此，申请人未能证明她获得的新闻报道与这一高度限制性类别所需的持续国家或国际赞誉相一致。见该法第203(b)(1)(A)条。此外，申请人未能表明提及她姓名但并非关于她的网站文章，代表了与已升至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相一致的成功水平。见8 C.F.R. § 204.5(h)(2)。此外，申请人未能证明来自三个网站的地区媒体报道反映了该领域受赞誉工作的职业生涯，或呈现比更低类别所需更广泛文件的极高标准。见H.R. Rep. No. at 59及56 Fed. Reg. at 30704。

此外，申请人提供了推荐信，概述了其书面工作和贡献。例如，I I声称 " 在 .____ ___,,, _____ __，[申请人]报告了其[原创研究的发现，该研究对其领域产生了重大的显著影响。 " 6 此外，该信函还断言申请人 .__ ____,.. [t]his
结论本身即为非凡，因为通过避免这一常用设备的破损，可以挽救无数生命以及投资。 " 此处，该信函叙述了申请人的研究和发现，并指出其在某期刊上的发表，但未证明其贡献在该领域具有重大显著性。相反，该信函推测了潜在影响力以及在将来某一时点可能具有重大显著性的可能性。

此外，这些信函未包含充分的信息和解释，记录中也没有佐证证据，以表明申请人被整个领域而非被少数受邀者视为处于该努力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See
8 C.F.R. § 204.5(h)(2)。此外，申请人未证明其已在更广泛的领域内作出了有影响力或影响深远的贡献，反映出其在该领域拥有备受赞誉的工作生涯，获得了所要求的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H.R. Rep. No. at 59 and section
203(b)(l)(A) of the Act。此处，这些信函描述了其工作，但未表明其如何达到该领域的重大显著性水平，也未表明其代表了一个获得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且其成就已通过大量文件在该领域得到认可的个人。See section 203(b)(l)(A) of the Act and 56 Fed. Reg. at 30704。

此外，申请人提交的证据反映其于2004年在I]第一届环境与发展学术大会上作了文章报告，并于2016年在I 学术论坛上作了八篇文章报告。然而，申请人未证明其在两次会议上的报告——相隔约12年——符合拥有备受赞誉的工作生涯并持续获得国家或国际赞誉。See H.R. Rep. No. at 59 and section
203(b)(l)(A) of the Act。此外，申请人未证明其报告反映出其处于该领域最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See 8 C.F.R. § 204.5(h)(2) and 56 Fed.

6 尽管我们讨论了一封信函，但记录反映申请人提交了另外两封信函，我们已逐一审查并考虑。

Reg. at 30704。此外，例如，申请人未表明其报告的重要性、其整体报告与被视为处于该领域最顶端者相比如何，或其是否因报告而获得名声或广泛关注。

整体记录，包括上文讨论的证据，未证明申请人符合所寻求福利的资格。此处，申请人寻求的是高度限制性的签证类别，该类别面向已处于各自领域顶端而非正朝着顶端迈进的个人。即便是大联盟级别的运动员也不会自动符合“杰出能力”个人的法定标准。Price, 20 I&N Dec. at 954。虽然申请人无需证明不存在更有成就者才能符合所寻求的类别，但我们认定记录不足以证明其获得了持续的国家或国际赞誉，且处于其领域顶端的那一小部分人之中。See section 203(b)(1)(A)(i) of the
Act and 8 C.F.R. § 204.5(h)(2)。

III. 结论

基于上述理由，申请人未证明其作为杰出能力个人的资格。基于上述理由，上诉将被驳回，每一项理由均作为裁决的独立且替代依据予以考虑。

命令：上诉被驳回。